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1]159号

签发：白竹堂

关于批准宋爱玲等三十八位同志获得卫生专业  
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昌吉州人民医院：

经自治州卫生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二〇〇一年十月十四日会议评审通过，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拟批准宋爱玲等三十八名同志获得卫生专业中、初级职务任职资格。批准人员名单如下：

一、西医内科 4人

宋爱玲	主治医师
王玲	主治医师
王雨	主治医师

陈 丽 医 师

二、 西医外科 2 人

纪 成 主治医师

朱之桦 主治医师

三、 妇幼、 儿科 1 人

刘志华 妇产主治医师

四、 五官科 2 人

张翠荣 眼科主治医师

马 莉 耳鼻喉科主治医师

五、 医技、 影像诊断 5 人

蔡 华 B超主治医师

孙文泉 放射主治医师

武方明 放射主治医师

李文军 放射医师

李国方 放射技师

六、 西药 2 人

王秋娟 主管药剂师

蒋 丽 药剂师

七、 中医 1 人

陈铨绮 中医师

八、 护理 21 人

马瑞霞 主管护师

马月英 主管护师

李明英 主管护师

崔爱萍  
古丽沙热  
韩卫红  
马静敏  
赵晓军  
王红霞  
袁芳  
李萍  
马菊兰  
刘清慧  
潘文兰  
尹晓菊  
田福英  
马玉英  
张素贞  
宋梅娟  
王静  
毛家芳

主管护师  
护 师  
护 师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二〇〇一年十一月五日

抄送：昌吉州卫生局、存档（办公室）